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以2亿元（含）—4亿元（含）自有资金，以回购价格不超过85.38元/股（含）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2026年4月17日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83.88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公司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2026年5月20日，上述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3月2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77,1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049%。其中，最高成交价为74.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3.6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721,772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在股份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本次实际回购区间为 2026 年 3 月 24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5,025,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2%。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83.8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3.6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9,963,642.13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及比例、回购实施期限等，符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相关内容，实施结果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有利于绑定核心人才与公司发展利益，激发团队活力、稳定人才队伍；有利于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预计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500	0.00%	5,042,100	0.3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70,209,245	100.00%	1,563,872,654	99.68%
总股本	1,570,225,745	100.00%	1,568,914,754	100.00%

注：实施回购期间，公司注销部分回购股份 1,310,991 股，公司总股本由 1,570,225,745 股减少至 1,568,914,754 股。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

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